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赛福天

公告编号：2024-010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股份、高级管理人员
及光伏事业部周锦峰等核心人员增持计划
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于对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切实履行社会责任，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长范青女士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

●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支持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光伏事业部周锦峰等核心人员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 风险提示：1、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2、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采用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以“守护城市初心，筑造绿色未来”为使命，坚持“城市建设+绿色能源”的发展战略，大力投身国家最需要的产业，致力于成为零碳践行、负责任、

可持续发展的企业，助力实现国家“双碳”目标。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采取措施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主要措施包括：

一、提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长范青女士《关于提议回购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函》。提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公司董事长范青女士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切实履行社会责任，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三）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及回购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

2、回购股份的用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通过本次回购，将全部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未来如有需要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司将就后续调整事项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4、回购股份的价格：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范青女士在本次提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增减持计划的说明

范青女士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承诺

范青女士承诺：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高级管理人员及光伏事业部周锦峰等核心人员增持计划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支持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光伏事业部周锦峰等核心人员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具体增持计划如下：

（一）增持主体：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光伏事业部周锦峰等核心人员。

（二）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支持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

（三）增持股票类型及方式：增持主体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员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票。

（四）增持金额：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五）增持期限：综合考虑市场波动、窗口期、资金安排、审议程序等因素，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六）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七）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采用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聚焦发展战略，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坚持围绕“城市建设+绿色能源”发展战略，以钢丝绳制造为基石沉淀制造业基因，以光伏电池片为切入点，布局新能源赛道，将设计业务作为流量入口链接零碳市场，积极打造公司“第二生长曲线”，增加公司盈利能力，进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目前新能源业务取得显著成绩，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满足市场对高品质产品的需求；通过精益管理优化生产流程，提高资源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同时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布局先进技术，以满足市场的不断升级变化和客户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逐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效应，促使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战略引领运营策略，实现公司业绩增长目标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对外披露了《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400 万元到 3,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024 年公司将以战略引领运营策略，努力实现业绩增长。经营管理层根据集团经营目标，规划分解三大事业部（钢索事业部、光伏事业部、绿建事业部）战略目标，为 2024 年公司发展奠定基础。

（一）钢索事业部战略：持续研发投入、引领行业发展、突破重要客户、巩固行业地位。

（二）光伏事业部战略：加速推进电池产能、研发新型技术、完善产业链路、布局海外市场。

（三）绿建事业部战略：发挥属地优势、精研细分领域、探索转型路径、深耕零碳机会。

未来公司三大事业部，将充分利用自身优势、整合业务资源，在各事业部之间实现资源互通，以相互联动、协同发展的方式，共同推进公司业务蓬勃发展。

五、优化治理结构，增强法人治理水平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为更好地整合资源配置，明确权责体系，推进公司集团中心化进程，优化公司管理流程，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原有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未来，公司将不断健全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公司管理层也将以调整后的组织架构为基础，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以求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回报广大投资者。

六、建立多种渠道，强化投资者沟通

公司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建立多方面的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公司邮箱、投资者电话专线、“上证 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反路演等各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向投资者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和发展理念，使投资者能够全面了解公司运作模式、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通

过打造高效透明的沟通平台，来增强投资者认同感，并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从而有效树立市场信心。

七、其他措施

除以上举措外，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方案的相关举措，努力推进业务进展，以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实现“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共同维护促进资本市场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赛福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2日